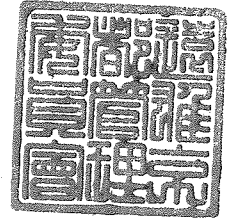


# 遠雄京都社區數位監視資料調閱管理辦法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8 日第二屆管理委員會第十次例會決議通過公佈施行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7 日公佈

京都管理辦法 014 號



- 一、 為維護與保障本社區全體住戶之隱私權與權益保障，並兼顧社區安全監視之必要性及完善運作管理，特制定本辦法。
- 二、 本辦法所稱之「利害關係人」係指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所規範含區分所有權人及住戶，或有法律上利害關係之人。
- 三、 本辦法所稱之「管理人員」係指本社區現任之所有管理委員與目前受聘於本社區之現任社區經理或保全人員。
- 四、 調閱規定
  - (一)、非經管委會許可，不得調閱本社區內之數位監視資料。若有特殊調閱需求者，請事先與物管中心辦理申請。
  - (二)、利害關係人應檢附下列書表向管理委員會提出申請：
    1. 遠雄京都社區監視畫面調閱申請表（附件一）。
    2. 區分所有權人或住戶之資格證明，應檢附有法律上利害關係之證明。
  - (三)、社區管理負責人收到申請書一週內，應經安全委員、監察委員、主委批示給予准駁，並通知申請人。同意申請者需依指定時間、處所、整備申請預調閱之影像檔，提供申請人閱覽。
  - (四)、管理委員會駁回申請人調閱之請求時，應於申請書上載明駁回之理由。
  - (五)、申請人如不服駁回理由，得要求提交次區管委會議決，其決議為最終之裁決。
  - (六)、調閱時必須由管理人員在場操作，嚴禁私下調閱，違反者依相關法規論處。
  - (七)、緊急事件利害關係人要求保全人員陪同觀看，須經安全委員或監察委員、主任委員電話同意使得調閱，保全人員須做成記錄。
  - (八)、本社區管理人員（含保全人員）私將數位監視資料及攝影機配置位置，監控系統之內容，影像資料及相關設施及資料等對外界陳訴或提供者，經查證屬實立即開除，並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 (九)、管理委員會因社區管理所需得調閱數位監視資料並存檔備查。
- 五、 調閱須知
  - (一)、本社區數位監視系統，目前約可連續錄影 90 天，90 天前的錄影資料無法調閱。
  - (二)、數位監視系統所能錄影的區域，受限於監視器的數量，與受限於監視器錄影所及之處。
  - (三)、請調閱者調閱資料時，不可侵犯到他人的隱私權及冒犯到別人的肖像權。

- (四)、申請調閱，請先提出可資證明為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否則管理人員得拒絕調閱之申請。
- (五)、本社區數位監視資料，限利害關係人由司法警察機關人員陪同提出申請，且管理委員會有同意與否之權。
- (六)、非本社區現住戶，但確認有必要本社區協助提供數位監視資料，請洽司法警察機關人員陪同提出申請。

#### 六、 法律規定

- (一)、調閱本社區數位監視者，應遵守相關法律規定，如外洩為盈利，徵信或其他不正當使用者，除依法追究刑事責任；如涉有民事賠償責任，概依法自行負責賠償，與本社區無關。
- (二)、未經申請許可，嚴禁任何形式的存取本社區數位監視資料，如經查獲定當依法追究辦。

#### 七、 其他規定

- (一)、管理人員應於最短時間內熟悉操作數位監視軟體，以便調閱資料。如因在場之管理人員不熟操作或不熟悉操作之管理人員可調派運用時，管理人員可請立切結人或申請人延期再調閱。申請人不得拒絕。
- (二)、調閱數位監視資料，申請人不依規定由管理人員操作電腦，而自行或由第三者操作電腦，如因此造成電腦軟硬體故障，或使數位資料因而遺失或損毀，應由申請人負擔一切可能之賠償責任。

八、 本管理辦法經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之，修改審議時亦同。

九、 制定日期：本管理辦法制定於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8 日。

附件一 遠雄京都社區監視畫面調閱申請表

遠雄京都社區監視畫面調閱申請表

\* 申請人請向司法警察機關備案後並以報案三聯單會同警方提出申請調閱。

\* 申請人請填寫粗框內容即可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住戶戶號	
地 址					
聯絡電話				檢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駕照
申請原因					
調閱時段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調閱鏡頭/拍攝位置					
<p>數位監視錄影調閱注意事項：</p> <p>(一)、本社區數位監視系統，目前約可連續錄影 90 天，90 天前的錄影資料無法調閱。</p> <p>(二)、數位監視系統所能錄影的區域，受限於監視器的數量，與受限於監視器錄影所及之處。</p> <p>(三)、請調閱者調閱資料時，不可侵犯到他人的隱私權及冒犯到別人的肖像權。</p> <p>(四)、申請調閱，請先提出可資證明為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否則管理人員得拒絕調閱之申請。</p> <p>(五)、本社區數位監視資料，限利害關係人由司法警察機關人員陪同提出申請，且管理委員會有同意與否之權。</p> <p>(六)、非本社區現住戶，但確認有必要本社區協助提供數位監視資料，請洽司法警察機關人員陪同提出申請。</p>					
申請人簽名			(已詳閱「閱覽或影印注意事項」，並同意遵守)		
審核人員	收件人或承辦人員	安全委員或監察委員		主任委員	
簽 名					
審核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說明：		說明：	
調閱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監視器管理人				會同調閱人	
簽 章				簽 章	

1051151